



## 万方鑫润-不良资产收益权私募基金

### 再次延期兑付公告

尊敬的投资人：

感谢您申购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管理的“万方鑫润-不良资产收益权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成立日为2018年2月12日，到期日为2019年8月11日，在2018年2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证明，备案编码为SCK758。

本基金受让中恒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天”）作为有限合伙人所持有的芜湖华融渝富另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现更名为：芜湖恒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恒一”）的份额收益权，该收益权的底层不良资产包中核心债权为北京北辰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1号楼部分综合用途房地产（94754.93平方米房产及相应国有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马甸资产”）。

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实体经济不景气，导致承租方退租率增加。本基金对应的底层资产尚未产生收益，无法在本基金第一次延期兑付日分配本金及收益，因此清算分配日再次延长至2021年08月31日。

在延期期间，我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积极履行管理职责，主要的兑付工作内容：



一、马甸资产通过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给芜湖恒一，由于批量业务办理产权证的期限较长，截止目前，不动产权证已办理完成，共计 309 个不动产权证书。

二、2018 年 5 月今，我司通过各种渠道寻找意向购买人，帮助芜湖恒一出售项目。

三、延期期间，我司已多次到马甸资产所在地现场查勘，了解其资产处置情况，与相关负责人沟通交流，协商解决方案。我司了解到，芜湖恒一期间已洽谈了多家买方关于整体出售该标的物事项，今年七月份又委托了世联行和链家等大型物业中介机构寻找有意向客户，但由于经济下行及资产体量较大，给资产处置造成了较大影响。我司会积极督促并跟进销售进展并及时通报投资人。

我司针对本基金延期给各位投资人造成不便及影响深表歉意，敬请各位谅解！我司作为本基金的管理人，将秉承“诚实、信用、严谨、有效”的原则，持续进行基金管理，督促中恒天尽快处置马甸资产，履行还款义务，以投资人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审慎处理本基金的各项事务，规范运作。

特此公告！

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1 日

